石狮市人民政府凤里街道办事处文件

狮凤办[2020]15号

石狮市人民政府凤里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凤里街道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 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社区居委会,街道各办(站、中心):

现将《凤里街道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对照实施。

石狮市人民政府凤里街道办事处 2020年9月15日

(此件主动公开)

凤里街道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 规范化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通知》(闽政办〔2020〕26号)及《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石狮市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方案的通知》(狮政办〔2020〕22号)等文件精神,扎实推进我街道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提升行政效能,结合街道实际,现制定如下方案。

一、工作目标

到 2023 年,按照市级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方案, 全面修订完善街道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建成基本统一的基层 政务公开标准体系,基本实现各领域各环节"应公开、尽公开", 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公开平台、专业队伍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务 公开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切实提高群众对基层政务公开的满意 度及获得感。

二、主要任务

(一)推行政务公开事项标准化管理

街道各办(站、中心)要对照上级制定的城乡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公共资源交易、财政预决算、安全生产、税收管理、农

村集体土地征收、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保障性住房、农村危房改造、生态环境、公共文化服务、公共法律服务、扶贫、救灾、食品药品监管、城市综合执法、就业、社会保险、社会救助、养老服务、户籍管理、涉农补贴、义务教育、卫生健康、市政服务等26个试点领域标准指引,结合本单位权责清单,全面梳理细化相关领域政务公开事项,于2020年9月20日前编制完成本级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并上报街道综合事务办汇总。目录至少应包括公开事项的名称、内容、依据、时限、主体、方式、渠道、公开对象等要素。编制目录要实事求是,结合本级实际工作,避免公开事项及标准"一刀切"。同时,要依据法律法规和本单位职责变化情况,于2022年上半年完成本级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调整完善工作,确保权力运行到哪里、公开和监督就延伸到哪里。

(二)规范建设基层政务公开平台

1. 发挥市政府门户网站"主阵地"作用。政府网站作为街道 政务公开第一平台,设有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和政务公开重点工作 专栏。各办(站、中心)应逐项对照编制完成的政务公开事项标 准目录,主动及时上报政府信息至街道综合事务办,以便在相关 专栏进行公开,保证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同时,协助综合事务办 根据公开信息数量、类别,全面优化网站栏目设置,增强信息公 开的准确性、权威性。同时,充分利用政府网站开展民意征集和 网上调查,增强"政务"与群众之间的互动,保障人民群众知情 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 2. 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严格按照《福建省促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七条措施》要求,全面提升政务新媒体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加快推进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数据融通,不断强化发布、传播、互动、引导、办事等功能,促进政府信息广泛传播、政务服务便捷可及。充分发挥街道微信公众号"凤里街道 We 服务"、凤里人大"抖音直播间"等政务新媒体传播速度快、受众面广、互动性强的优势,做优做强新媒体信息发布平台,为群众答疑解惑,提供权威准确的政务信息服务和便民服务。
- 3. 加强线下阵地建设。①依托街道和社区政务公开栏,不断优化栏目设置,让权力运行更加阳光透明。每月初,由各办(中心、站)负责人及时收集和整理需主动公开的信息,经综合事务办汇总初审、反复甄选后,交由相关领导审核确定,最后由经办人及时进行编制、发布于政务公开栏。②积极配合市政府信息公开办推进市档案馆和市图书馆查阅点建设,主动移交公开的政府信息至市档案馆、图书馆,为社会公众提供信息查阅服务,促进线上线下优势互补、融合发展,提高公众知晓率。③提升服务大厅服务能力。完善窗口设置,推进事项标准化建设。依托电子触摸屏和 LED 显示屏,公布相关办事规程,定期更新政务公开内容,印制《办事指南》,做到一次性告知,方便群众取阅、办事和监

督,从而实现政务服务流程全面优化、服务效率大幅提升、群众获得感显著增强。

(三)建立健全政务公开长效机制

- 1.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公文管理要求,规范政府信息的制作、获取、保存、处理相关流程,加强"全周期"管理。建立健全《凤里街道政府信息发布管理制度》以及《凤里街道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严格填写《凤里街道信息发布登记记录表》和《凤里街道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审批表》,确保对公开内容有更加准确的研判。用好用活石狮市电子政务业务网,鼓励挖掘新功能,提高工作效率。建立健全街道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文件起草时要明确公开属性,对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要进行定期评估审查,因情势变化可以公开的要及时公开。
- 2. 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加强对依申请公开的"全流程管理",完善登记、审核、办理、答复、送达、归档等各环节工作制度。制作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图,明确各环节流转时限,依法保障公众合理信息需求。规范答复文书格式,参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转发〈江苏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的函》(国办公开办函〔2020〕2号)以及《石狮市政务公开工作手册》执行,做到有申请必有答复。
 - 3. 完善行政决策公众参与机制。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需要

社会广泛知晓的公共政策措施、公共建设项目,要采取座谈会、听证会、实地走访、书面征求意见、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问卷调查、民意调查等方式,充分听取公众意见,扩大公众参与度,提高决策透明度。不断拓展政府网站的民意征集、网民留言办理等互动功能,积极利用政务新媒体搭建公众参与新平台,增进人民群众对政府工作的认同和支持。

- 4.健全重要政策解读工作机制。要严格按照《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政策解读工作的通知》要求,坚持"解读是常态、不解读是例外,发布与解读同步"原则,认真落实"解读方案、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的工作机制,运用专家解读、媒体解读、撰稿解读、政策问答等多种解读形式,进一步创新解读方式,及时解读社会关注度高、专业性强的政策,从文件的出台背景、重点内容、特色亮点、落实措施、办事指引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方面进行重点解读,提高解读质量,让群众"看得懂"、"信得过"、"懂得用"。要围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加大政策解读力度,确保政策和资金流向、使用公开透明。要坚持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疫情信息发布工作,让公众实时了解最新疫情动态和应对处置工作。
- 5. 完善基层政务公开与居务公开协同发展机制。推动基层政 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向社区延伸,支持指导居民委员会依法自治 和公开属于自治范围内的事项,使基层政务公开与居务公开有效

衔接、相同事项的公开内容对应一致。鼓励居民委员会通过居民微信群、公众号、信息公示栏、广播、大喇叭等贴近居民生活的方式,扩大政策传播范围,重点公开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村级财务、惠农政策、养老服务、社会救助、保障性住房、农村危房改造、义务教育、医疗卫生等方面的内容,方便群众及时知晓和监督。同时,结合实际,开展特色活动,扩大群众知情权、参与权,打通公开工作"最后一公里"。

(四)提升基层政务公开工作实效

- 1. 推进办事服务公开标准化。全面优化办事流程,加强"一件事""一类事"等综合办事信息公开。编制"办事一本通",对服务事项、办事指南、办事流程、办事机构、常见问题、咨询电话、监督举报方式等办事服务信息加以集成、优化、简化,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便民服务中心等线上线下途径向社会全面公开。根据"放管服"改革进程及时更新相关信息,让线下"最多跑一趟"成为常态。
- 2.全面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统筹推进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第三方平台公众号、便民服务中心等线上线下联通和数据互联共享,提高政务服务透明度便利度。加强信息精准推送,推行政务服务一次告知、信息主动推送等工作方式,让企业和群众对事前准备清晰明了、事中进展实时掌握、事后结果及时获知。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

组,由街道办事处主任任组长,相关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办、中心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在街道综合事务办,负责日常事务。同时,成立政务公开监督小组,由街道人大工委主任任组长,纪工委书记任副组长,纪工委委员及街道聘请的廉政监督员为成员,负责对街道的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 (二)完善工作制度。街道严格落实《凤里街道政务公开审查制度》、《凤里街道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和《凤里街道政务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等有关制度,对公开内容、公开时机、公开方式有更加准确的研判。把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定时召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工作会和政务公开监督小组成员座谈会,分析解决问题,确保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顺利开展、取得实效。
- (三)鼓励探索创新。鼓励学习宝盖镇、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作为泉州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创新示范点的优秀经验,积极探索,创新工作机制和方式方法,创造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 (四)加强监督考核。①工作考核制。综合事务办牵头会同监督小组,加强对各办、中心开展政务公开工作的督促检查,对工作成效突出的社区给予通报表扬,对开展工作落实不力的进行督查督办。②社会评议制。在办公大楼一楼政务公开栏处设置"意见箱",定期开箱、处理;在网上征求意见,设立电话和电子邮箱

收集意见评议,随时接受群众的监督,并对收集到的意见建议进行汇总,客观公正地分析原因,改正工作。③责任追究制。落实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追究制,街道坚持实事求是、有错必纠、惩处与教育相结合、追究责任与改进工作相结合、过错责任与处理处罚相适应的原则,保障信息公开机构及人员依法正确履行职责,促进工作质量和水平的不断提高。

抄送: 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石狮市凤里街道综合事务办公室

2020年9月15日印发